

##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基金合作销售机构 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根据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腾安基金”)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,自2021年7月12日起,投资者可到腾安基金办理如下基金的相关业务。具体的业务流程、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腾安基金的规定为准。

### 一、费率优惠活动

序号	基金简称	基金代码	开通业务类型
1	鹏扬双利债券A	005451	申购、赎回、转换、定期定额投资(以下简称“定投”)业务
	鹏扬双利债券C	005452	
2	鹏扬泓利债券A	006059	
	鹏扬泓利债券C	006060	
3	鹏扬利津短债A	006829	
	鹏扬利津短债C	006830	

### 二、费率优惠情况

费率优惠活动期间,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申购、定投、赎回上述基金时,享受申购、定投、赎回折扣率不低于0折的优惠,根据《基金合同》、更新的《招募说明书》、更新的《产品资料概要》中相关约定,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不享受折扣,归入基金财产以外的部分享受折扣。具体费率计算以上述销售机构规定为准。

### 三、重要提示

- 1、具体的业务流程、办理时间、办理方式和费率计算以上述销售机构规定为准。基金的原费率,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。
- 2、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上述销售机构的上述业务手续费。
- 3、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,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。

### 四、咨询途径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
1.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95017

网址:www.tenganxinxi.com

2.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400-968-6688

网址:www.pyamc.com

### 五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,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,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、产品资料概要(更新)等法律文件,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,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,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,理性判断市场,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做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请投资者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二日